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 2012年7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
- 2、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公司多功能厅
- 3、召开方式: 现场记名投票
- 4、召集人: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 5、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主持召开。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持有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81,880,05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8739%。
-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 3、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81,880,052 股，同意票 181,880,0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审议通过了《现金分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81,880,052 股，同意票 181,880,0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改选吕恒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换届时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改选监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享有的监事选票总数为 181,880,052 股(181,880,052 股×1 人)。

表决结果：吕恒新先生以 181,880,052 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海王福药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81,880,052 股，同意票 181,880,0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81,880,052 股，同意票 181,740,6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33%；反对票 139,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67%；弃权票 0 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81,880,052 股，同意票 181,880,0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伟东、林霞娟

(三) 结论性意见：经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六日